

德宏州市场监管领域2021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（第二版32项）

一、落实省级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（19项）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 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检查 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1	州市场监督 管理局	州生态环境 局	机动车排放检验机 构检测情况检查	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 使用情况检查	机动车排放检 验机构	2021年4月 —11月	2户	现场检查 、飞行检 查	州级	州级制定方 案，并抽取检 查对象，州级 实施检查
2	州林业和 草原局	州市场监督 局	野生动物及其制品 经营利用检查	野生动物人工繁育、出售、 购买和利用活动	野生动物及其 制品经营利用 单位	2021年11月30 日前	10%	现场检查	州级	州级制定方 案，并抽取检 查对象，州级 实施检查
3	州水利局	州自然资源 局	河道采砂检查	对河道采砂的行政检查	河道采砂市场 主体	2021年3月 —10月	20%	现场检查	县（市） 级	各县（市）自 行制定实施方 案，抽取检查 对象，并实施 检查

4	州文化和旅游局	州卫生健康委员会	影剧院经营状况、卫生情况抽查	影剧院经营状况、卫生情况检查	各类影剧院	2021年7月—10月	30%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等	州、县（市）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分派至县（市）抽取检查人员实施检查
5		州公安局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检查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检查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	2021年7月—10月	10%	实地检查、网络检查、书面检查等	州、县（市）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分派至县（市）抽取检查人员实施检查

6	州财政局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州税务局	代理记账机构检查	1. 代理记账机构基本情况； 2. 代理记账机构收入等情况； 3. 代理记账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情况； 4. 代理记账机构登记事项和公示信息； 5. 代理记账机构报税人员和零申报执行国家税收政策情况	代理记账机构	2021年7月—11月	按不低于20%的比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	实地检查	县（市）级	各县（市）自行制定实施方案，抽取检查对象，并实施检查
7	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州交通运输局	交通领域用人单位监管	工资支付情况	交通领域用人单位监管	2021年11月30日前	5%	随机抽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将检查任务分配至县（市）组织实施检查
8	州商务局	州市场监管局	单用途商业预付卡检查	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检查	零售业、住宿和餐饮业、居民服务业发卡企业	2021年1月—11月	各州市按照本地发卡企业数量的10%以上比例进行抽查	实地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分派至县（市）实施检查，并录入公示

9		州市场监管局	汽车（新车）销售监管	新车销售市场监管	新车销售市场经营主体	2021年1月—11月	各州市按照本地实际企业数量的5%以上比例进行抽查	实地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分派至县（市）实施检查，并录入公示
10	州商务局	州市场监管局、州公安局	二手车交易监管	二手车市场监管	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	2021年1月—11月	各州市按照本地实际企业数量的10%以上比例进行抽查	实地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分派至县（市）实施检查，并录入公示
11	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民用枪支（弹药）配置监督检查	民用枪支（弹药）配置单位安全检查	民用枪支（弹药）配置企业	2021年11月30日前	100%	实地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	州、县（市）两级按照监管职责各自制定方案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实施检查

12	州公安局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民用爆炸物品使用监督检查	民用爆破仓储情况、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及作业情况检查	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	2021年11月30日前	50%	实地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	州、县（市）两级按照监管职责各自制定方案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实施检查
13	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	保安服务公司、分公司、跨区域经营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	保安服务公司、分公司	2021年11月30日前	50%	实地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	州、县（市）两级按照监管职责各自制定方案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实施检查
14	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	自行招用保安员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	自行招用保安员单位	2021年11月30日前	10%	实地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	州、县（市）两级按照监管职责各自制定方案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实施检查

15	州公安局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	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的检查	保安培训单位	2021年11月30日前	100%	实地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	州、县（市）两级按照监管职责各自制定方案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实施检查
16	州农业农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肥料监督检查	肥料生产经营者	2021年8月—11月	3%	现场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（注：如省级统一组织实施，该计划不再实施）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分派至县（市）组织实施检查，并录入公示
17	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通过农业机械推广鉴定的产品及证书监督检查	农业机械生产经营企业	2021年8月—11月	3%	现场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（注：如省级统一组织实施，该计划不再实施）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分派至县（市）组织实施检查，并录入公示

18	村局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饲料、饲料添加剂监督抽查	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	2021年8月—11月	3%	现场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（注：如省级统一组织实施，该计划不再实施）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分派至县（市）组织实施检查，并录入公示
19	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畜禽、水生、陆生野生动物养殖加工情况的检查	种畜禽质量监督检查	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单位	2021年8月—11月	3%	现场检查	州、县（市）级（注：如省级统一组织实施，该计划不再实施）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分派至县（市）组织实施检查，并录入公示

二、德宏州新增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（13项）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1	州统计局	州市场监管局	国家常规统计调查	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情况	一套表调查单位	2021年3月—11月	随机抽取1个县4户	现场检查	州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州级实施检查

2	州消防救援支队	州卫生健康委员会 州公安局	宾馆、旅店监督检查	1. 宾馆、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; 2. 宾馆、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; 3. 宾馆、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; 4. 宾馆、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	各类宾馆、旅店	2021年5月—11月	2户	现场检查	县级	各县(市)级自行制定方案, 抽取检查对象, 并组织实施检查
3	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消防产品使用领域检查	1. 消防产品质量情况(含市场准入检查、一致性检查、现场检查判定和抽样送检等); 2. 对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开展监督检查	德宏州行政区域内的人员密集场所	2021年5月—11月	3户	现场检查	县级	县(市)级自行制定方案, 抽取检查对象, 并组织实施检查
4	州工业和信息化科学技术局	州公安局 州生态环境局 州交通运输局 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检查	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	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	2021年11月30日前	100%/1户	现场抽样检查	州级	州级制定方案, 并抽取检查对象, 州级实施检查
5				安全许可、安全生产条件检查	非煤矿山企业		5户			

6	州应急管理局	州市场监管局 州消防救援支队	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	安全 生产条件检查	工贸企业	2021年4月-10月	5户	实地检查	州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州级实施检查
7				安全许可、安全生产条件检查	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		5户			
8	州生态环境局	州市场监管局	涉消耗臭氧层物质（ODS）的生产、使用、销售、维修、回收、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的监管	消耗臭氧层物质含氢氯氟烃（HCFCs）年度生产配额、使用配额（100 吨及以上）和使用备案（100 吨以下）情况的检查	HCFCs 的生产企业和使用企业	2021年4月—11月	5%	实地检查	州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州级实施检查
9		州市场监管局	涉消耗臭氧层物质（ODS）的生产、使用、销售、维修、回收、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的监管	对销售 ODS 企业和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	销售 ODS 企业和单位	2021年4月—11月	5%	实地检查	州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州级实施检查

10	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涉消耗臭氧层物质（ODS）的生产、使用、销售、维修、回收、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的监管	对含 ODS 的制冷设备、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、报废处理，ODS 回收、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	含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制冷设备、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、报废处理，消耗臭氧层物质回收、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	2021年4月—11月	5%	实地检查	州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州级实施检查
11	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涉消耗臭氧层物质（ODS）的生产、使用、销售、维修、回收、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的监管	副产四氯化碳（CTC）的甲烷氯化物企业合法销售和处置 CTC 情况的检查	副产四氯化碳（CTC）的甲烷氯化物企业	2021年4月—11月	5%	实地检查	州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州级实施检查
12	州生态环境局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涉消耗臭氧层物质（ODS）的生产、使用、销售、维修、回收、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的监管	使用 ODS 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的ODS采购和使用情况的检查	使用 ODS 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	2021年4月—11月	5%	实地检查	州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州级实施检查

13		州市场监督管理局	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	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开展监测情况的检查	生态环境监测机构	2021年4月—11月	1户	实地检查	州级	州级制定方案，并抽取检查对象，州级实施检查
----	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	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